

证券代码：600482

证券简称：中国动力

公告编号：2023-094

债券代码：110807

债券简称：动力定01

债券代码：110808

债券简称：动力定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被担保人为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动力”）控股子公司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柴重工”）、武汉海王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王新能源”）

●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新增担保合计46,622.50万元，其中向河柴重工提供担保44,072.50万元，担保余额5,185万元；向海王新能源提供担保2,550万元，担保余额1,53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本次新增担保均有反担保。

●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对象无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且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6日、2023年6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2023年度内按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以累计不超过人民币626,787.55万元，向部分所属子公司（含孙公司）提供中短期贷款、商业承兑汇票、保函等融资及非融资事项担保。上述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披露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为所属

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河柴重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06634395595

成立时间：2007年6月29日

注册地：洛阳市涧西区中州西路173号

法定代表人：刘文斌

注册资本：122,905.8845万元

主营业务：中高速柴油机及制造、发电机组制造、销售及设备修理

公司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持有河柴重工100%的股权，河柴重工最近一年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6.33
负债总额	21.83
净资产	14.50

（二）海王新能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67646380044

成立时间：2004年9月2日

注册地：武汉市武昌区中山路450号

法定代表人：马斌

注册资本：3,000万元

主营业务：核电非标设备研发与设计、成套供货、生产制造和技术支持等

公司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海王核能装备工程有限公司持有海王新能源51%的股权，海王新能源最近一年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95
负债总额	1.8
净资产	1.15

三、新增担保进展情况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2023年12月，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柴重工提供担保44,072.50万元,为控股子公司海王新能源提供担保2,550万元，合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46,622.50万元。上述2家控股子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均在70%以下，且均提供了反担保。

本次新增担保事项均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	股东大会授权担保额度	12月新增担保金额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中国动力	河柴重工	51.85%	57.81%	46,665.00	44,072.50	否	是
中国动力	海王新能源	51.00%	54.16%	12,750.00	2,550.00	否	是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新增提供的担保，全部为因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而向其提供的担保，均按法定程序签署了担保协议。担保方式均为按照出资比例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与债权人协商确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所属关系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期限（月）	担保方式
1	中国动力	河柴重工	控股子公司	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4,072.50	7	连带责任保证
2	中国动力	海王新能源	控股子公司	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550.00	36	连带责任保证
合计					46,622.50	-	-

五、担保的合理性及必要性

本次新增担保事项系为满足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拓展而提供的融资担保支持。公司拥有对被担保方的控制权，被担保人生产经营正常，资信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新增担保事项均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因此无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总额为18.47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05%。其中,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16.5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61%;下属子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1.97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44%。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